

進入天國之道

粵語堂崇拜

二〇〇八年九月七日

讀經

- 「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。我來不是要廢掉，乃是要成全。」
- 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，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，都要成全。
- 所以，無論何人廢掉這誡命中最小的一條，又教訓人這樣做，他在天國要稱為最小的。但無論何人遵行這誡命，又教訓人遵行，他在天國要稱為大的。
- 我告訴你們，你們的義若不勝於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，斷不能進天國。」

進入天國之道：大綱

- 引言：你要多好才能進入天堂？
- 耶穌的解答
 - 律法的作用（書 24:19；羅 7:7；加 3:24）
 - 主耶穌來成全（太 3:17-18）
 - 律法（來 9:11-14）
 - 先知的預言（創 3:15；22:18；加 3:16；創 49:10；賽 53:4-6）
- 勝於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（太 5:20）
- 結言：你敲的是那一扇門（約 10:9）

你要多好才能進入天堂？

- 天堂, 香格里拉, 人間樂園, 涅槃?
-



耶穌的解答

- 主耶穌回答的語氣：
 - 虛心的人有福了！因為天國是他們的。（太 5:3）
 - 你們是世上的鹽！（太 5:13）
 - 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，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，都要成全。（太 5:18）
 - 我告訴你們，你們的義若不勝於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，斷不能進天國。（太 5:20）

律法的作用

- 約書亞對百姓說：你們不能事奉耶和華；因為他是**聖潔的神**，是忌邪的神，必不赦免你們的過犯罪惡。（書 24:19）
- 這樣，我們可說什麼呢？律法是罪嗎？斷乎不是！**只是非因律法，我就不知何為罪。**非律法說「不可起貪心」，我就不知何為貪心。（羅 7:7）
- 這樣，**律法是我們訓蒙的師傅**，引我們到基督那裡，使我們因信稱義。（加 3:24）

-
- 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。我來不是要廢掉，乃是要成全。（太 5:17）
 - 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，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，都要成全。（太 5:18）

- ט (d); ר (r)

耶穌全權支持舊約聖經：律法書 + 先知書

主耶穌來成全：律法

- 兔子因為倒嚼不分蹄，就與你們不潔淨；豬因為蹄分兩瓣，卻不倒嚼，就與你們不潔淨。（利 11:6-7） 凡在海裡、河裡，並一切水裡游動的活物，無翅無鱗的，你們都當以為可憎。（利 11:10）
- 燔祭，素祭，平安祭，贖罪祭，贖愆祭（利 1-5）
- 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。我來不是要廢掉，乃是要成全（太 5:17）



“成全”



舊約



新約

- 從外面進去的不能污穢人，惟有從裡面出來的乃能污穢人。(可 7:15)
- 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，乃用自己(耶穌)的血，只一次進入聖所，成了永遠贖罪的事。(來 9:12)

主耶穌來成全：先知的預言

- 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為仇；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。**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；你要傷他的腳跟。**（創 3:15）
- 並且地上萬國都必因**你的後裔得福**，因為你聽從了我的話。（創 22:18）
- 所應許的原是向亞伯拉罕和他子孫說的。神並不是說「眾子孫」，指著許多人，乃是說「你那一子孫」，**指著一個人，就是基督。**（加 3:16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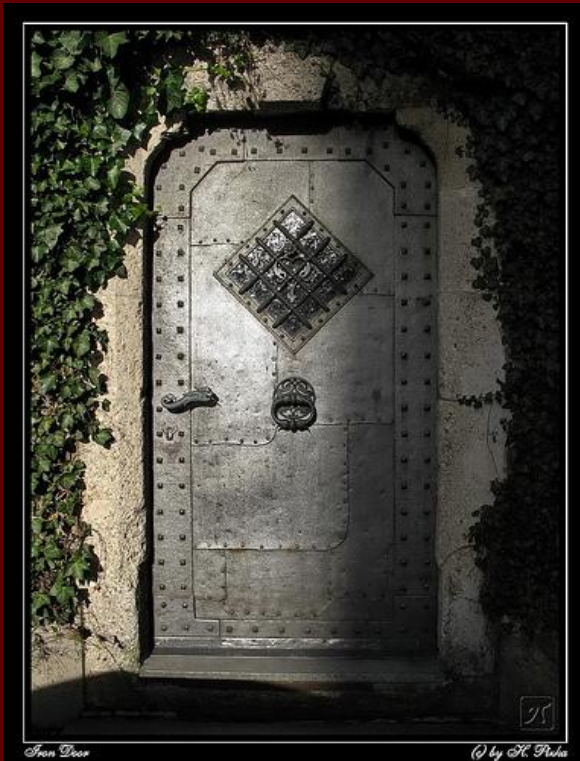
-
- 圭必不離猶大，杖必不離他兩腳之間，直等細羅（就是賜平安者）來到，萬民都必歸順。（創 49:10）
 - 哪知他為我們的過犯受害，為我們的罪孽壓傷。因他受的刑罰，我們得平安；因他受的鞭傷，我們得醫治。我們都如羊走迷；各人偏行己路；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。（賽 53:5-6）

勝於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

- 我告訴你們，你們的義若不勝於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，斷不能進天國。」(太 5:20)
 - 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：外在，虛浮，**自作/自力**
 - 其他的宗教
 - 修行八正道 **自作/自力?**
 - 苦行，知識，虔信 **神作/神力?**
 - 護教捨身 (Jihad)
 - 信心 + 善功
- **神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 (約 3:16)**

你敲的是那一扇門？

聖人進入的門



罪人進入的門



我就是門；凡從我進來的，必然得救，並且出入得草吃。（約 10:9）